

债券简称：21 穗城 01

债券代码：149359.SZ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广州城发）对外公布的《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	10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 务的执行情况	14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6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City Development Investment Fund Management Co.,Ltd.

二、公司债券审核及注册规模

2020年8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2020】1787号文)，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 债券名称：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

2.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1穗城01”，债券代码为“149359.SZ”。

3. 发行规模：人民币5.00亿元。

4.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 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5.00亿元。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0%。

7.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 月 2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0. 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 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2.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披露本次债券 2023 年度的跟踪评级报告。

13.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Guangzhou City Development Investment Fund Manage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张彦
注册资本：1,250,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1,250,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6001房A单元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昕
联系电话：020-36651111
传真：020-88832940
电子邮箱：xinzhang@cfcapital.com.cn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110.26 万元，较 2021 年度降幅为 73.73%；净利润为-154,438.21 万元，较 2021 年度降幅为 825.93%。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占比(%)
管理人报酬收入	2,924.91	-	94.04%
咨询服务费	185.35	-	5.96%
合计	3,110.26	-	100%

2022 年度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管理的新华基金等基金所投部分项目出现风险、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下降，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范围投资收益-145,572.1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7.48%。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2 年和 2021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总资产	1,421,971.34	1,640,570.05	-13.32%	-
总负债	371,765.35	398,978.04	-6.82%	-
净资产	1,050,205.99	1,241,592.01	-15.41%	-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1,050,205.99	1,241,592.01	-15.41%	-
期末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13,533.99	33,084.85	-59.09%	主要因为筹资活 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大幅减 少。
营业收入	3,110.26	11,840.34	-73.73%	主要由于管理人 报酬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	0.00	0.00	-	-
利润总额	-171,041.03	27,202.15	-728.78%	主要由于对联营 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下 降。
净利润	-154,438.21	21,274.60	-825.93%	主要由于对联营 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下 降。
归属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54,438.21	21,274.60	-825.93%	主要由于对联营 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下 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净额	-3,654.13	54,073.41	-106.76%	主要由于支付其 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大幅增 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净额	45,834.51	-210,908.15	-121.73%	主要由于投资支 付的现金大幅减 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净额	-61,731.23	177,711.32	-134.74%	主要由于收到其 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大幅减

主要会计数据及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少。
资产负债率（%）	26.14	24.32	7.48%	-
流动比率（倍）	0.29	0.40	-2.50%	-
速动比率（倍）	0.29	0.40	-2.50%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2022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为-154,438.21 万元，较 2021 年度降幅为 825.93%，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下降。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 “21 穗城 01”：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披露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 “21 穗城 01”

本期债券共募集资金 5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汇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并由专户划转至一般户后使用。截至上一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本期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海通证券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根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运作。

发行人已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等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有效性

“21 穗城 01”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节“五、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还本付息方式	报告期内付息日	到期日
149359.SZ	21 穗城 01	已按时、足额完成 2022 年度付息工作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022 年 1 月 21 日	2026 年 1 月 21 日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21 穗城 01”的跟踪评级机构，在上述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披露本次债券 2023 年度的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披露了以下公告：

- 1.《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01-17)
- 2.《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报告》(2022-04-29)
- 3.《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2022-04-29)
- 4.《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023-06-28)
- 5.《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2023-07-25)
- 6.《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2 年)》(2022-08-30)

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海通证券作为“21 穗城 01”的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受托管理工作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

特别地，报告期内海通证券针对本期债券披露了以下报告：

- 1.《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2022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22-05-12）
- 2.《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2022-06-27）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涉及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08-03）

第十章 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